

证券代码：837485

证券简称：天谷生物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天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上海天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天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天谷”）与安徽省肥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近日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肥土合同出字[2019]10号）。安徽天谷受让宗地编号为肥西[2019]5-4号，总面积15736.10平方米，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为人民币2,879,706.00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

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依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9]6-118号），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63,748,926.16元，净资产为100,102,468.48元。公司购买资产2,879,706.00元，占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2.87%，占一年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1.75%。公司本次购买的资产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绿色超级稻（节水抗旱稻）种子加工研发建设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见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指定披露平台 www.chian-see.com,公告编号 2015-14、2015-15），同意公司以安徽天谷作为项目实施主体单位，投资绿色超级稻（节水抗旱稻）种子加工研发基础建设项目（又名“合肥中心项目”、“年加工 5000 万斤绿色超级稻种子”）。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包含本次受让土地使用权，故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中国人民共和国安徽省肥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住所：上派镇人民路与站前路交口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肥西[2019]5-4号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 2、交易标的类别：无形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合肥空港经济示范区。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按每平方米人民币 183.00 元计算。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与安徽省肥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宗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 2,879,706.00 元，出让年限 50 年，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一次性付清出让价款。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合同约定标的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前，由出让人将出让宗地交付受让人。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受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 (二)《肥西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

上海天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4日